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

共青团江苏省委 林小异

江苏省教育厅 朱卫国

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周富章

发电单位少先队江苏省工作委员会签批盖章

等级 特级 团苏委电〔2018〕27号编号

关于开展2018年度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

生态环保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团委、教育局、环保局、少工委：

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投票表决通过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》，“生态文明”写入宪法，体现了党的主张、人民的期盼成为国家意志。为遵循《宪法》要求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贯彻省委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，引导少先队员学习环保知识、掌握环保技能、树立环保观念、规范环保行为，力所能及参与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建设，团省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环保厅、省少工委决定，在全省少先队员中继续开展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。

一、活动宗旨

鼓励少年儿童在学校、家庭、社区内，通过自觉参与各种保护环境的实践体验活动，接受、践行和传播“尊重自然、顺应自然、保护自然”的绿色发展生态理念，营造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，人人、事事、时时崇尚生态文明的社会氛围，用实际行动让江苏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，为建设“环境美”新江苏贡献力量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

三、活动时间

2018年5月至11月

四、活动内容

**1.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，绿色家庭我带领”。**鼓励少先队员小手拉大手，推动家庭成员形成绿色消费自觉。通过带头践行节水、节电、节气、节约粮食等自律行为，积极倡导绿色节能；通过督促家长每周少开几次车、不用或少用塑料袋、从源头减少家庭垃圾产生、坚持垃圾分类、妥善处理废旧电池、公共场所不抽烟等低碳行动，积极倡导节能减排；通过发动家庭参与学校、社区图书漂流、衣物捐赠、义务栽植和认养绿树草坪等爱心活动，带动全家在衣食住行游各方面自觉履行保护环境的义务。

**2**.**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，绿色美景我来摄”。**发动少先队员围绕“美丽江苏”主题，突出向上向善、求真求美创作导向，用相机、手机拍摄，以童眼看环境、童心看家乡的方式，多视角表达出少先队员关爱大自然，关注家乡新变化，以此激发少年儿童并带动家庭热爱环境、建设家乡的热情和决心。

**3.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，绿色理念我践行”。**各级团队组织依托少先队活动课，结合世界地球日、环境日、水日、生物多样性日和全国土地日、植树日等主题日，通过举行一次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主题升旗仪式，灌输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，提高少年儿童的环保意识和生态意识；通过开展一次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环保主题队会活动，引导少年儿童学习环保知识，养成环保习惯；通过设立环保监督岗，鼓励少年儿童人人争当环境保护监察员，培养环境保护的权益意识和责任意识；通过评选身边的环保小卫士，形成保护环境人人有责、环保法律人人遵守，人人争做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的良好局面。

**4.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，绿色社团我参与”。**红领巾小社团是少先队横向的活动组织。每个少先队大队都要成立至少一个红领巾环保社团组织，鼓励有条件的中队成立环保社团，支持同住一个社区的少先队员跨中队、跨年级自发成立环保小社团，围绕“衣食住行游向节约、低碳、文明健康方式转变，形成绿色消费自觉”这一主线，开展经常性的少先队环境教育活动。红领巾环保小社团要做到“五有”：一是有组织，由对环保有兴趣的少先队员自发组成，在学校、社区少工委或学校大队部注册备案，队员分工明确，有少先队辅导员或环保专业人员担任志愿辅导员。二是有阵地，红领巾环保社团建有活动基地或活动阵地，定期学习环保知识，开展环保活动。三是有活动，根据队员兴趣爱好，从当地实际出发，围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环保活动。四是有特色，环保社团名称响亮，主题明确，课题有主张，活动有特色。五是有成效，队员在环保社团活动中树意识、长知识、有体验；活动社会反响好，对促进环境保护有一定的影响力。

**5.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，环保课题我来做”。**各级基层少先队组织，要依托红领巾环保小社团**，**围绕“增蓝天、保清水、护净土、广增绿”等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点，引导少先队员运用探究体验的方式，走入家庭、走进社会、走向大自然，开展小课题研究活动。通过多看看身边的环境、多说说自己的发现、多找找相关的信息、多试试新奇的创意、多想想解决的方法、多改改设想的方案，培养少年儿童对环境的注意力、洞察力和想象力，提升环境情感和环保能力，提高对环境的权益意识和责任意识。

五、活动进程

1.组织发动阶段（5月）。下发活动通知，各地团委、教育局、环保局、少工委按照通知要求，成立组织机构（省级活动领导小组见附件1），结合地方特色，细化活动方案，联合将活动布置到基层少先队大队。

2.活动开展阶段（6月—10月下旬）。按照本地活动方案，将每项活动落实到每个少先队大队、每个红领巾环保小社团、每个少先队员；各个项目都要做精做透，使每个少年儿童从中得益，使生态价值观入耳、入脑、入心。

3.评优申报阶段（11月）。各市于11月15日前提交工作总结，推荐上报一批先进集体。主办方将组织专家对各地传送网站的材料进行审核、评选，择优表彰。申报程序和条件如下：

①“童眼摄美景”优秀摄影作品，要求紧扣“美丽江苏”主题，立意新颖，画面完整，具有较强的表现力和感染力。作品未曾公开发表，由少先队员独立创作，标题自拟。主办方拥有作品出版、展览的权利。参评作品须填写优秀摄影作品申报卡（附件２），与作品一并上传至指定平台。作品上传经初审后将向公众开放展出，公众可参与为其点赞，并接受公众监督和举报。

②优秀红领巾环保小社团，要求对照文件中环保小社团活动主线和“五有”要求，认真填写“优秀红领巾环保小社团”申请表（附件３），撰写1000字左右申报材料，附活动图片3至5张，通过学校大队部或社区少工委发送指定平台。获奖小社团的辅导员将获“优秀辅导奖”。

③拟申报优秀环保小课题的作者需正确填写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活动“优秀环保小课题”申报表（附件４），撰写1000字左右包括发明、发现、制作和研究报告等类型的具有一定社会使用价值小课题（若发明、制作有实体，需附照片），在家长、辅导员帮助下于10月底前自行上传至指定平台。11月，将组织专家对提交申报的小课题进行初评，择优组织现场路演及答辩，最终评定“优秀环保小课题”奖项。

④优秀组织奖将根据各市参与本届活动网上申报的数量、质量和活动组织、宣传的覆盖面以及团组织推荐等情况，进行评选。

1. 申报方式：

可在江苏环境网（www.jshj.org）相应栏目中上报材料。也可在“江苏环境”微信公众号相应栏目中上报材料。

①先关注“江苏环境”（微信号：jshjorg）微信公众号；

②进入微信公众号，点击底部“美境行动”，进入“2018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页面；

③按照活动板块分类按要求上报材料。

５.表彰展示阶段（12月）。对获奖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，网上公布、颁发证书，部分优秀成果将推荐给上级有关机构参与二次评优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1.高度重视，密切合作。提高少年儿童生态环保意识是团队组织、学校系统、环保部门的责任和义务。为指导全省活动的实施，活动主办方成立领导小组，分别由四家单位分管领导任组长，办公室设在团省委中少年（名单详见附件1）。为广泛发动全省少年儿童参与活动，长期致力于学校环境教育的环保社会组织“绿色之友”将提供本次活动的申报、宣传、推介等技术支撑。

2.抓住契机，深化活动。各级教育部门、团队系统要把生态环保活动与“红领巾相约中国梦”主题教育活动相结合，精心设计，认真实施。各少先队大队要把开展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活动与创建“绿色学校”相结合；学校要将环保知识纳入教育内容；各级环保部门要积极支持团队组织建设环境教育阵地，指导学校开展生动有效的环境教育活动，切实服务美丽江苏建设。

3.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各基层学校、大中队要利用新媒体、广播站、电视台、宣传栏、黑板报等阵地，宣传环保知识和环保活动，推进校园生态文化建设。各地团队组织、学校、环保部门要积极整合网络、广播电视、报纸杂志等宣传资源，加大活动传播力度，创新教育手段，努力使红领巾环保“小行动”唤起社会的“大参与”。

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70号，共青团江苏省委、江苏省少工委，联系人：徐美华，电话：025-86906323，邮箱：978426073@qq.com

省教育厅联系人：冯帅，电话：025-83335608，邮箱：1255758937@qq.com

省环保厅联系人：王青颖，联系电话：025-58527318，邮箱：676698074@qq.com

“绿色之友”联系人：钱国强，联系电话：15335195535

附件：1.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2.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“童眼摄美景”优秀摄影作品申报卡

3.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“优秀红领巾环保小社团”申报表

4.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“优秀环保小课题”申报表

共青团江苏省委江苏省教育厅

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江苏省少工委

2018年4月26日

附件1

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

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长：

林小异团省委副书记、省少工委主任

朱卫国省教育厅副厅长、省少工委主任

周富章 省环境保护厅副厅长

副组长：

张志方团省委中少部长、省少工委副主任

马斌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处长、省少工委副主任

庄新文省环境保护厅宣传教育中心副主任

办公室成员：

徐美华省少工委副主任

冯 帅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副主任科员

王青颖省环境保护厅宣传教育中心教育培训科副科长

王丽娜 “绿色之友”秘书长

附件2

**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**

**“童眼摄美景”优秀摄影作品申报卡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
| 作者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年龄 |  |
| 学校班级 |  | 辅导老师 |  |
| 详细通讯地址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 |  |
| 作品简要说明（100字以内） |

**备注**：1. 上报的摄影作品必须是原图，大小在5M以内；

2. 每人至多上报3幅作品。

 附件３

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

“优秀红领巾环保小社团”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社团名称 |  |
| 所在学校 |  |
| 详细地址 |  |
| 邮政编码 |  | 成立时间 |  |
| 社团主要成员 | 姓名 | 性别 | 年龄 | 所在学校 | 社团内分工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少先队辅导员 | 姓 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对社团的评语 |  |
| 参加社团活动的感言 |  |
| 环保专业志愿辅导员 | 姓名 |  | 职务 |  | 移动电话 |  |
| 单位 |  |
| 对社团的评语 |  |
| 参加社团活动感言 |  |
| 主要活动内容（近2年内） | 活动1 |  |
| 时间 |  | 参与人数 |  |
| 主要内容 | （请附2张照片） |
| 活动2 |  |
| 时间 |  | 参与人数 |  |
| 主要内容 | （请附2张照片） |
| 社团成果（近2年内） |  |
| 3位社团成员感受 | 姓 名 |  | 社团内分工 |  |
|  |
| 姓 名 |  | 社团内分工 |  |
|  |
| 姓 名 |  | 社团内分工 |  |
|  |
| 学校大队部申报意见 | 年月日 |

**备注**：1.可另附补充文字材料、图片资料和音像资料；2. 获奖环保小社团的少先队辅导员和环保志愿辅导员同时获“优秀辅导奖”。

附件4

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生态环保活动

“优秀环保小课题”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小课题名称 |  |
| 小课题类型(单项勾选) | □发明 □发现 □制作 □研究报告 |
| 申报人情况 | 姓名 |  |
| 学校 |  | 中队 |  |
| 学校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指导老师 | 姓名 |  | 移动电话 |  |
| 固定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学校大队（或其他推荐单位）意见 | 学校或少先队大队（盖章） |
| 小课题内容 | 1000字左右 |

**备注：**

1. 通过参加本次活动，申报人就保护环境方面提出发现、发明、建议，其小课题成果具有一定社会使用价值；
2. 可在辅导员指导下完成，获一、二等奖小课题的辅导老师获辅导奖；
3. 需1000字左右文字材料（若发明有实体，需附相片）；
4. 须正确填写“我是美丽江苏小主人”活动“优秀环保小课题”申报表。